

##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，获悉公司股东陈永弟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新增轮候冻结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### 一、本次新增轮候冻结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涉及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轮候冻结日期	轮候期限	轮候机关
陈永弟	是	8,399,679	1.6989%	0.4462%	2020年3月25日	36个月	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
		486,007,100	98.3011%	25.8183%	2020年3月25日	36个月	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
合计		494,406,779	100%	26.2645%	-	-	-

### 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陈永弟先生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累计被司法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陈永弟	494,406,779	26.2645%	494,406,779	100%	26.2645%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陈永弟先生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轮候冻结4,023,037,073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813.7099%。

### 三、其他说明

1、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情况，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获取的数据外，公司尚未知悉具体原因。公司将与相关人

员保持沟通，督促其及时提供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2、截至公告披露日，深圳市彩虹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彩虹集团”）持有公司股份171,704,859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9.1215%，陈永弟先生及沈少玲女士共同持有彩虹集团100%股权，彩虹集团目前已进入破产程序并已选任破产管理人。

3、截至公告披露日，陈永弟先生所持公司股份已全部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，若上述被冻结股份被司法处置，可能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，公司存在控制权不稳定的风险。

4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三月三十日